

Register your product and get support at  
[www.philips.com/welcome](http://www.philips.com/welcome)

DCM292



---

EN	User manual	3
KO	사용 설명서	21
ZH-TW	使用手冊	39

**PHILIPS**

# 目錄

<b>1 重要事項</b>	<b>40</b>	
安全性	40	
注意	41	
<b>2 超迷你 HiFi 音響</b>	<b>42</b>	
簡介	42	
內容物	42	
主裝置概覽	43	
遙控器概覽	44	
<b>3 開始使用</b>	<b>46</b>	
配置	46	
準備遙控器	46	
接上電源	46	
自動設置廣播電台	47	
設定時鐘	47	
開啟	47	
<b>4 播放</b>	<b>48</b>	
播放光碟	48	
播放 USB 裝置	48	
播放 iPod/iPhone	48	
<b>5 收聽收音機</b>	<b>49</b>	
收聽廣播電台	49	
自動編排廣播電台	49	
手動編排廣播電台	49	
選擇預設電台	50	
<b>6 播放選項</b>	<b>50</b>	
暫停/繼續播放	50	
跳至曲目	50	
在曲目內進行搜尋	50	
選擇重複/隨機播放選項	50	
編排曲目	51	
顯示時間	51	
調整音量大小	51	
靜音	51	
選擇預設音效	51	
增強低音	51	
<b>7 其他功能</b>	<b>52</b>	
設定鬧鐘定時器	52	
設定睡眠定時器	52	
播放外接裝置的內容	52	
<b>8 產品資訊</b>	<b>53</b>	
規格	53	
USB 播放資訊	53	
支援的 MP3 光碟格式	53	
保養	54	
<b>9 疑難排解</b>	<b>54</b>	

中文  
繁體

# 1 重要事項

## 安全性

- ① 閱讀這些指示
- ② 請妥善保存這些指示
- ③ 注意所有警告文字。
- ④ 遵循所有指示。
- ⑤ 請勿在近水處使用本產品。
- ⑥ 清潔時僅能使用乾布。
- ⑦ 請勿阻塞任何通風口。請依照製造商的指示進行安裝。
- ⑧ 請勿將本產品安裝在接近熱源處，例如暖器裝置、暖氣孔、火爐或其他會產生高溫的產品（包括擴大機在內）。
- ⑨ 妥善保護電源線，避免踩踏或夾壓，尤其是插頭、便利插座，以及電源線與產品的連接處。
- ⑩ 僅使用原廠指定的附件/配件。
- ⑪ 僅使用經原廠指定或隨產品銷售的推車、底座、三腳架、支架或桌子。使用推車移動產品時應謹慎小心，避免因翻覆而造成傷害。
- ⑫ 如遇雷雨或長時間不使用時，請將產品的插頭拔除。
- ⑬ 所有維修服務應委託合格的服務人員處理。當本產品因故損壞時（例如電源線或插頭損壞、液體潑濺、物品掉入產品內部、產品淋到雨或受潮、無法正常運作或摔落等），都必須進行維修。
- ⑭ 電池使用注意事項 — 為防止電池滲漏導致人身傷害、財物受損或產品損壞：
  - 請依照裝置上標示的 + 與 - 極正確安裝所有電池。

- 請勿混用電池（新舊混用或碳鹼性電池混用等）。
- 若裝置長時間不使用時，請將電池取出。

- ⑮ 請勿將產品置於容易滴水或濺水的環境。
- ⑯ 請勿在產品上放置危險物品（如盛裝液體的容器、點燃的蠟燭等）。
- ⑰ 本產品可能內含鉛及水銀。基於環保考量，丟棄此類物品應遵守法令規定。如需相關廢棄物處理或回收資訊，請洽詢地方主管機關或電子產業聯盟（Electronic Industries Alliance）：[www.eiae.org](http://www.eiae.org)。
- ⑱ 當電源插頭或電器連接器作為中斷連接裝置時，中斷連接裝置應保持隨時可操作。



### 警告

- 請勿打開產品外殼。
- 請勿在本產品的任何部位使用潤滑油。
- 請勿將本產品放置在其他電器上。
- 請勿讓本產品直接曝曬於陽光下，或靠近未隔離的火燄或熱源。
- 請勿直視本產品內的雷射光。
- 請確保電源線、插頭或變壓器位於容易取得的地方，以方便中斷產品電源。

## 聽力安全

### 用適當音量收聽。

- 耳機音量過高可能損傷聽力。本產品可產生的音量分貝可能達到損害一般人聽力的範圍，即使持續不到一分鐘也可能造成傷害。較高分貝數範圍是提供給聽力可能已受損的人。
- 音量不容易拿捏。聽了一段時間，聽覺「舒適度」會逐漸習慣更高的音量。因此長時間聆聽之後，「正常」的音量實際上已經很大聲，並可能有損聽力。請在聽覺適應之前將音量調至安全音量，並維持不變，以免聽力受損。

### 調整安全音量：

- 先將音量調低。
- 慢慢提高音量，直到聽起來舒服且清晰而無失真為止。

### 適時休息：

- 長時間聆聽，即使是正常「安全」的音量，也可能會損害聽力。
- 請務必適度使用裝置，並適時休息。

### 使用耳機時務必遵守以下準則。

- 音量適中，適時休息。
- 注意勿因聽覺適應而不斷調高音量。
- 勿將音量調高至聽不到週遭聲音的程度。
- 在有潛在危險的環境應提高警覺或暫不使用本產品。駕駛車輛、騎腳踏車、玩滑板或進行相關活動時，請勿使用耳機，否則可能釀成交通事故，而且有些地區也已立法禁止。

## 注意

未經 Philips Consumer Lifestyle 明示核可即變更或修改本裝置，可能導致使用者操作本設備的授權失效。

您的產品是使用高品質材質和元件所設計製造，可回收和重複使用。



當產品附有打叉的附輪回收筒標籤時，代表產品適用於歐洲指令 (European Directive) 2002/96/EC。



請取得當地電子產品分類收集系統的相關資訊。

請根據當地法規處理，請勿將廢棄產品當作一般家庭垃圾棄置。正確處理廢棄產品有助於避免對環境和人類健康帶來潛在的負面影響。

您的產品包括了符合歐洲指令 (European Directive) 2006/66/EC 的電池，不得與其他一般家用廢棄物一併丟棄。請注意有關電池分類收集的當地法規，正確處理廢棄產品有助於避免對環境和人類健康帶來負面影響。

### 環境保護資訊

所有非必要之包裝材料均已捨棄。我們嘗試讓包裝可以輕易拆解成三種材質：厚紙板 (外盒)、聚苯乙烯泡棉 (防震) 以及聚乙烯 (包裝袋、保護性泡棉膠紙)。

產品本身含有可回收並重複使用的材質，但是需由專業公司拆解。請根據各地法規丟棄包裝材料、廢電池和舊機器。

### 本產品包含此標籤：



### Class II 設備符號



此符號表示本產品具備雙重絕緣系統。



Windoes Windows Media 和 Windows 標誌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於美國和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2 超迷你 HiFi 音響

感謝您購買本產品，歡迎使用 Philips 產品！請至 [www.philips.com/welcome](http://www.philips.com/welcome) 註冊您的產品，以獲得 Philips 的完整支援。

---

### 簡介

有了此裝置，您便可以享受來自光碟、USB 裝置、iPod 播放機、iPhone 和其他外部裝置的音訊，或是聆聽收音機。本裝置配備數位音效控制 (DSC) 和動態低音增強 (DBB)，讓音效更加豐富。本裝置支援下列媒體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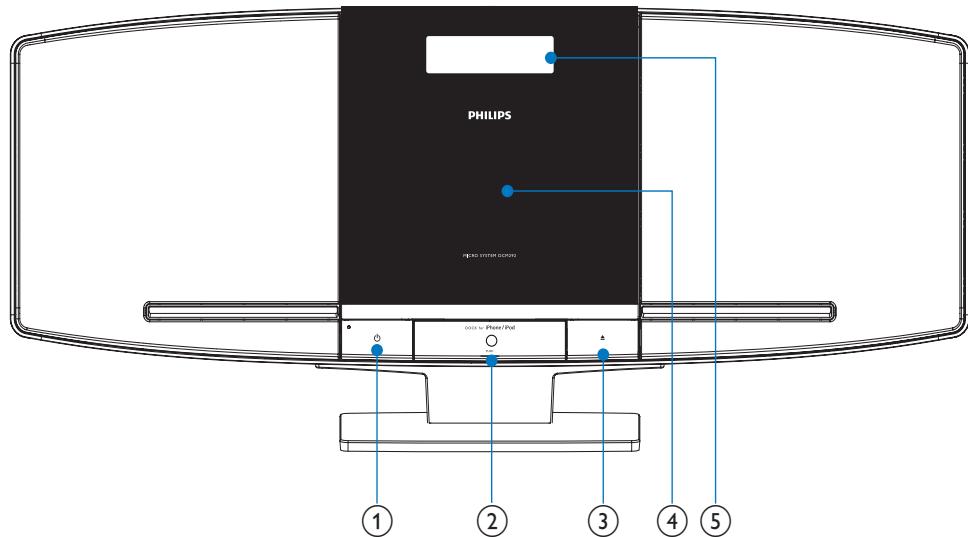
---

### 內容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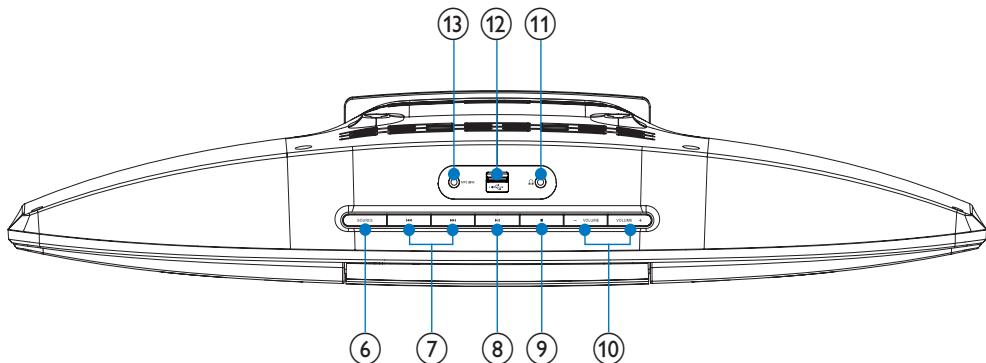
請清點包裝內容物：

- 主裝置
- 遙控器
- 電源變壓器
- 1 x MP3 連線纜線
- 壁掛套件 (2 個暗樁和 2 個螺絲)
- 快速入門指南
- 使用者手冊
- 壁掛指示

## 主裝置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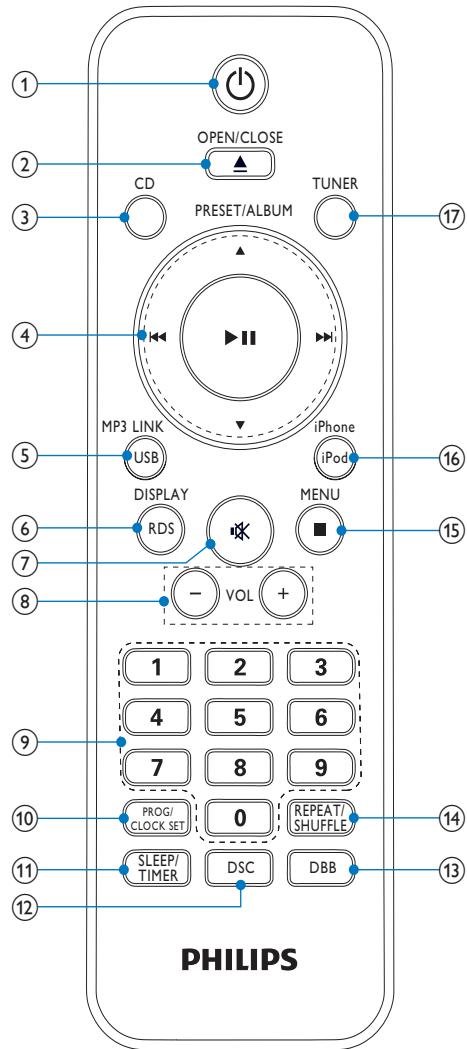


- ① ⏻
  - 開啟裝置電源或切換為待機模式。
- ② iPod/iPhone 擴充底座
- ③ ▲
  - 開啟/關閉光碟插槽。
- ④ 光碟插槽
- ⑤ 顯示面板
  - 顯示目前狀態。
- ⑥ SOURCE
  - 選擇來源: CD、FM 調諧器、USB、iPod 或 MP3 連線。
- ⑦ ▶◀/▶▶
  - 跳至上一/下一曲目。
  - 在曲目內進行搜尋。
  - 調至廣播電台。
  - 調整小時/分鐘數字。
  - 選擇 12 小時或 24 小時制。



- (8) ▶||  
• 開始或暫停播放。
- (9) ■  
• 停止播放或清除節目。
- (10) VOLUME + / -  
• 調整音量。
- (11) ▶◀  
• 耳機插孔。
- (12) ↵  
• USB 大量儲存裝置插槽。
- (13) MP3 LINK  
• 外接音訊裝置的音訊輸入插孔  
(3.5 公釐)。

## 遙控器概覽



- (1) ⏹  
• 開啟裝置電源或切換為待機模式。
- (2) OPEN/CLOSE▲  
• 開啟或關閉光碟插槽。
- (3) CD  
• 選擇光碟來源。

**(4) ▲/▼/◀◀/▶▶**

- 瀏覽 iPod 選單。
- 跳至上一張/下一張專輯。

**◀◀/▶▶**

- 跳至上一/下一曲目。
- 在曲目內進行搜尋。
- 調至廣播電台。
- 調整小時/分鐘數字。
- 選擇 12 小時或 24 小時制。

**▶▶**

- 開始或暫停播放。

**(5) USB/MP3 LINK**

- 選擇 USB 裝置來源。
- 選擇外接音訊裝置來源。

**(6) RDS/DISPLAY (無法使用 RDS)**

- 選擇在播放時顯示資訊。

**(7) \*#**

- 靜音或還原音量。

**(8) VOL +/-**

- 調整音量。

**(9) 數字鍵**

- 直接從光碟選擇曲目。
- 選擇預設電台。

**(10) PROG/CLOCK SET**

- 編排曲目。
- 編排廣播電台。
- 自動掃描廣播電台。
- 設定時鐘。

**(11) SLEEP/TIMER**

- 設定睡眠定時器。
- 設定鬧鐘定時器。

**(12) DSC**

- 選擇預設聲音設定。

**(13) DBB**

- 開啟或關閉動態低音增強。

**(14) REPEAT/SHUFFLE**

- 重複播放一首或所有曲目。
- 隨機播放曲目。

**(15) ■/MENU**

- 停止播放或清除節目。
- 進入 iPod 選單。

**(16) iPod/iPhone**

- 選擇 iPod/iPhone 來源。

**(17) TUNER**

- 選擇調諧器來源。

# 3 開始使用



注意

- 使用本手冊以外的方法來控制、調校或不按順序操作，可能會導致危險輻射外洩或造成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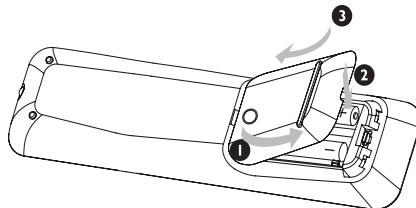
請務必依順序遵循本章指示。

若您與 Philips 聯絡，則將需要提供產品的機型與序號。型號與序號位於產品背面。

將號碼填寫與此：

型號 \_\_\_\_\_

序號 \_\_\_\_\_



備註

- 如果您長時間不使用遙控器，請將電池取出。
- 請勿混用新舊電池或不同類型的電池。
- 電池內含化學物質，請妥善丟棄。

## 配置

您可將裝置放在水平表面或是壁掛。

### 壁掛

要將裝置掛於牆面，請參閱隨附的單張壁掛指示。

## 準備遙控器



注意

- 可能有爆炸的危險！電池應遠離熱源、日照或火源。請勿將電池丟入火中。

要安裝遙控器電池：

- 1 打開電池插槽。
- 2 依照電極 (+/-) 指示正確安裝 2 顆 AAA 電池 (未隨附)。
- 3 蓋上電池插槽。

## 接上電源



注意

- 產品可能會損壞！確定電源電壓與產品背面或底部所標示的電壓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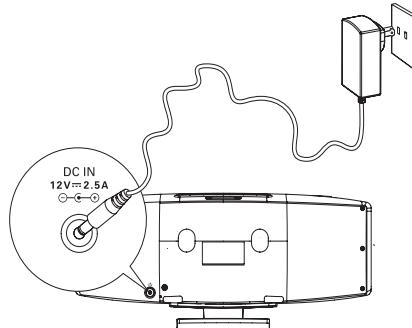
警告

- 有觸電危險！拔掉 AC 電源變壓器的插頭時，務必握住插頭，自插座上拔下。切勿拉扯電源線。



注意

- 連接 AC 電源變壓器前，請確定已經完成其他所有連線。



- 連接電源變壓器到：
  - 主裝置上的 DC IN 插孔。
  - 電源插座。

## 自動設置廣播電台

當您接上電源且未儲存任何廣播電台時，裝置會自動開始儲存廣播電台。

- 將裝置接上電源。
  - 畫面出現 [AUTO INSTALL ... PRESS PLAY] (自動安裝 ... 按下播放)。
- 在主裝置上按 **▶II** 啟動安裝。
  - 裝置會自動儲存訊號強度充足的廣播電台。
  - 所有可用的廣播電台儲存完畢後，會自動播放第一個預設的廣播電台。

## 設定時鐘



### 備註

- 僅能在待機模式下設定時鐘。

- 按住 PROG/CLOCK SET 進入時鐘設定模式。
  - 畫面顯示 [SET CLOCK](設定時鐘) 滾輪。
- 重複按 **◀◀/▶▶** 選擇 12 小時或 24 小時制。
- 按 PROG/CLOCK SET 確認。
  - 小時數字會顯示並開始閃爍。
- 按 **◀◀/▶▶** 設定小時。
- 按 PROG/CLOCK SET 確認。
  - 分鐘數字會顯示並開始閃爍。
- 按 **◀◀/▶▶** 設定分鐘。
- 按 PROG/CLOCK SET 確認時鐘設定。

## 開啟

- 請按 **◊**。
  - 裝置會切換至您上次選擇的來源。

## 切換至待機

- 再按一次 **◊** 可將裝置切換為待機模式。
  - 顯示面板上顯示時鐘 (若已設定)。

# 4 播放

## 播放光碟

- 1 按 CD 選擇光碟來源。
- 2 按 ▲ 開啟光碟插槽。
- 3 放入光碟，封面朝上。
- 4 按 ▲ 關閉光碟插槽。  
↳ 將自動開始播放。若沒有自動播放，請按 ►I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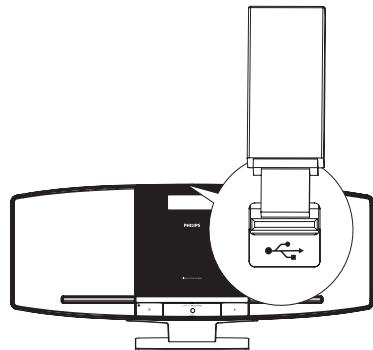
## 播放 USB 裝置



### 備註

- 確定 USB 裝置中有可播放的音訊內容。

- 1 將 USB 裝置插入 ↳ 插槽。



- 2 按 USB 選擇 USB 來源。  
↳ 將自動開始播放。若沒有自動播放，請按 ►II。
  - 若要選擇資料夾，按 ▲/▼。
  - 要選擇音訊檔案，按 ▶◀/▶▶。

## 播放 iPod/iPhone

您可透過此超迷你 HiFi 音響欣賞 iPod/iPhone 的音訊。

### 相容的 iPod/iPhone

採用 30 腳針底座接頭的 Apple iPod 和 iPhone 機型：

- iPod classic、iPod touch、iPod nano、第 5 代 iPod (視訊)、彩色螢幕 iPod、iPod mini
- iPhone、iPhone 3G、iPhone 3G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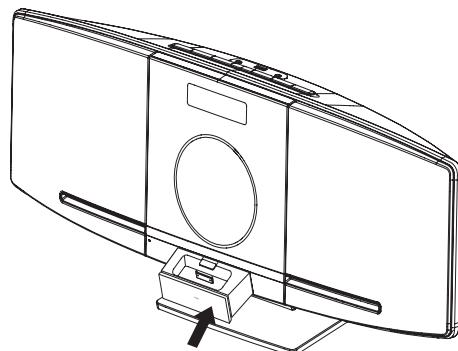
## 播放 iPod/iPhone 播放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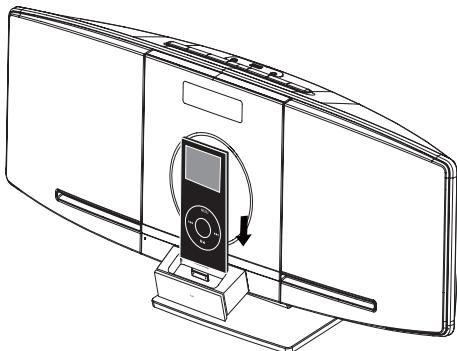
### 備註

- 載入 iPod/iPhone 播放機時，此裝置將自動切換到 iPod 來源。

- 1 推開擴充底座插槽。



## 2 將 iPod/iPhone 播放機放上擴充底座。



## 3 按 iPod 選擇 iPod 來源。

- ↳ 連接的 iPod/iPhone 會自動開始播放。
  - 若要暫停/繼續播放, 請按 **▶II**。
  - 按 **|◀|▶|** 跳至其他曲目。
  - 若要在播放期間進行搜尋, 按住 **|◀|▶|**, 然後放開即可恢復正常播放。

## iPod/iPhone 充電

將裝置連接上電源時, 放置在底座上的 iPod/iPhone 會開始充電。

# 5 收聽收音機

## 收聽廣播電台

- 1 按 TUNER 選擇 FM。
- 2 按住 **|◀|▶|** 超過 2 秒。
  - ↳ 畫面會顯示 [SEARCH] (搜尋)。
  - ↳ 收音機會自動調至收訊強的電台。
- 3 重複步驟 2 即可調至更多電台。
  - 若要調至訊號弱的電台, 重複按 **|◀|▶|** 直到找到最佳收訊為止。

## 自動編排廣播電台

您最多可以編排 20 個預設廣播電台 (FM)。

- 1 在調諧器模式中, 按住 **PROG/CLOCK SET** 超過 2 秒鐘即可啟動自動編排模式。
  - ↳ 畫面會顯示 [AUTO] (自動)。
  - ↳ 所有可收聽的電台會依照頻段接收強度編排。
  - ↳ 系統會自動播放第一個編排的廣播電台。

## 手動編排廣播電台

您最多可以編排 20 個預設廣播電台 (FM)。

- 1 調至廣播電台。
- 2 按 **PROG/CLOCK SET** 啟動編排模式。
  - ↳ 畫面顯示 [PROG] (編排)。
- 3 按 **▲▼** 配置此電台的編號, 然後按 **PROG/CLOCK SET** 確認。
- 4 重複上述步驟即可編排其他電台。



秘訣

- 若要覆寫編排的電台, 在相同位置儲存其他電台即可。

## 選擇預設電台

- 在選台器模式，按 **▲▼** 選擇預設編號。
  - 您也可以按數字按鈕，直接選擇預設數字。



秘訣

- 天線擺放的位置離電視、錄放影機或其他輻射源越遠越好。
- 完全展開並調整天線位置以取得最佳收訊。

## 6 播放選項

### 暫停/繼續播放

- 播放時，按 **▶||** 可暫停/繼續播放。

### 跳至曲目

若為 CD：

- 按 **◀◀/▶▶** 選擇另一首曲目。
  - 若要直接選擇曲目，您也可以按下數字鍵盤上的按鍵。

若為 MP3 光碟與 USB：

- 按 **▲▼** 選擇專輯或資料夾。
- 按 **◀◀/▶▶** 選擇曲目或檔案。

### 在曲目內進行搜尋

- 播放時，按住 **◀◀/▶▶**。
- 放開可繼續正常播放。

### 選擇重複/隨機播放選項

- 播放時，重複按 **REPEAT/SHUFFLE** 選擇重複播放選項或隨機播放模式。
  - [**RE**]: 重複播放目前曲目。
  - [**RE ALL**]: 重複播放所有曲目。
  - [**RE ALB**]: 重複播放此專輯所有曲目。
  - [**SHUF**]: 隨機播放所有曲目。
- 若要恢復正常播放，重複按 **REPEAT/SHUFFLE** 直到沒有顯示任何選項為止。

## 編排曲目



### 備註

- 您僅能在播放停止時編排曲目。

您最多可以編排 40 首曲目。

- 1 按 PROG/CLOCK SET 啟動編排模式。  
↳ 畫面顯示 [PROG] (編排)。
- 2 若為 MP3/WMA 曲目，按 ▲/▼ 選擇一張專輯。
- 3 按 [◀◀/▶▶] 選擇曲目，然後按 PROG/CLOCK SET 確認。
- 4 在其他曲目上重複步驟 2 到 3。
- 5 按 [▶▷] 播放編排的曲目。  
↳ 在播放時，畫面會顯示 [PROG] (編排)。  
• 若要消除編排，請於停止位置按 ■。

## 顯示時間

- 1 按 DISPLAY 顯示時間。



### 秘訣

- 在節能待機模式中，時間會持續顯示 90 秒。

## 調整音量大小

- 1 播放時，按 VOL +/- 提高/降低音量。

## 靜音

- 1 播放時，按 \* 即可靜音/解除靜音。

## 選擇預設音效

- 1 播放時，重複按 DSC 可選擇：

- [POP] (流行)
- [JAZZ] (爵士)
- [ROCK] (搖滾)
- [CLASSIC] (古典)
- [FLAT] (無效果 - 關閉所有等化器)

## 增強低音

- 1 播放時，按 DBB 即可開啟或關閉動態低音增強。  
↳ 如果啟動 DBB，畫面會顯示 [DBB]。

# 7 其他功能

## 設定鬧鐘定時器

您可以將此裝置當成鬧鐘使用。光碟/收音機/USB/iPod 會在預設時間啟動播放。



### 備註

- 請務必正確設定時鐘。

- 1 按 轉換至待機模式。
- 2 按住 SLEEP/TIMER 超過兩秒。  
↳ 畫面會顯示選擇來源提示。
- 3 按 CD、TUNER、USB 或 iPod 選擇來源。
- 4 按 SLEEP/TIMER 確認。  
↳ 畫面會顯示時鐘數字。  
↳ 小時數字開始閃爍。
- 5 按 設定小時。
- 6 按 SLEEP/TIMER 確認。  
↳ 分鐘數字開始閃爍。
- 7 按 設定分鐘。  
↳ 定時器隨即設定並啟動。  
↳ 畫面顯示 .

## 設定睡眠定時器

本產品可在一段設定時間後自動切換為待機。

- 1 裝置啟動時，重複按 SLEEP/TIMER 選擇一段設定時間（單位為分鐘）。  
↳ 睡眠定時器啟動時，畫面會顯示 .

### 關閉睡眠定時器

- 1 重覆按 SLEEP/TIMER 直到顯示 [OFF] (關閉)。  
↳ 睡眠定時器關閉時， 會在畫面上消失。

## 播放外接裝置的內容

您也可以透過本產品聆聽外接的音訊裝置。

- 1 按 USB/MP3 LINK 選擇 MP3 連線來源。
- 2 將隨附的 MP3 連接纜線接至：
  - 裝置上的 MP3 LINK 插孔 (3.5 公釐)。
  - 外接裝置上的耳機插孔。
- 3 開始播放裝置 (請參閱裝置使用手冊)。

# 8 產品資訊



備註

- 產品資訊可在未通知狀況下修改。

## 規格

### 擴大機

總輸出功率	2 x 10 W RMS
頻率反應	80 Hz - 16 kHz, ± 3 dB
訊噪比	> 60 dB
MP3 連線輸入	0.5 V RMS 20 kΩ

### 光碟

雷射類型	半導體
光碟直徑	12 公分 / 8 公分
支援光碟	CD-DA、CD-R、CD-RW、MP3-CD、WMA-CD
音訊 DAC	24 Bits / 44.1 kHz
總諧波失真	< 1.5%
頻率反應	60 Hz - 16 kHz (44.1 kHz)
訊噪比	> 55 dBA

### 調諧器

調諧範圍	FM: 87.5 - 108 MHz
變更調柵	50 kHz
預設電台數	20

### 揚聲器

揚聲器阻抗	2 x 10 W · 4 Ω
-------	----------------

## 一般資訊

AC 電源	100 - 240V~ · 50/60Hz
機型	: AS300-120-CQ250
操作耗電量	15 W
待機耗電量	< 2 W
節能待機耗電量	< 1 W
USB Direct	2.0/1.1 版
尺寸	
- 主裝置 (寬 x 高 x 深)	565x245x104 公釐
重量	
- 主裝置	2.7 公斤

中文  
繁體

## USB 播放資訊

### 相容的 USB 裝置：

- USB 快閃記憶體 (USB 2.0 或 USB 1.1)
- USB 快閃播放機 (USB 2.0 或 USB 1.1)
- 記憶卡 (需要額外的讀卡機搭配裝置使用)

### 支援的格式：

- USB 或記憶體檔案格式 FAT12、FAT16、FAT32 (區段大小：512 位元組)
- MP3 位元速率 (資料速率)：32-320 Kbps 及變動位元速率
- WMA v9 或較舊版本
- 最多 8 層的巢狀結構
- 專輯/資料夾數目：上限 99
- 曲目/標題數目：上限 999
- ID3 tag v2.0 到 v2.3
- Unicode UTF8 格式的檔名 (長度上限：128 位元組)

## 支援的 MP3 光碟格式

- ISO9660 · Joliet
- 標題編號上限：999 (取決於檔名長度)
- 專輯數上限：99
- 支援的取樣頻率：32 kHz、44.1 kHz、48 kHz

- 支援的位元速率：32-320 (kbps)、多種位元傳輸速率
- ID3 tag v2.0 到 v2.3
- 最多 8 層的巢狀結構

## 保養

### 清潔機身

- 使用軟布沾少許稀釋的溫和清潔劑溶液。請勿使用含酒精、乙醇、氨或有磨蝕效果的溶液進行清潔。

### 清潔光碟

- 光碟髒污時，請使用光碟清潔布擦拭。清潔時從光碟中心向外擦拭。



- 請勿使用溶劑清潔，例如苯、稀釋劑、商用清潔劑，或者專為類比唱片設計的抗靜電噴劑。

### 清潔光碟讀寫頭鏡片

- 長期使用後，光碟讀寫頭鏡片可能會累積髒污或灰塵。為確保良好播放品質，請使用 Philips 光碟讀寫頭鏡片清潔劑或任何市售清潔劑。請依照清潔劑隨附的指示進行清潔。

# 9 疑難排解



### 警告

- 請勿打開產品外殼。

為維持有效的保固，請勿自行嘗試修理系統。

如果您在使用本產品時發生任何問題，請在送修前先行檢查下列項目。如果問題仍未解決，請造訪 Philips 網站 ([www.philips.com/welcome](http://www.philips.com/welcome))。聯絡 Philips 時，請先準備好您的產品、型號編號與序號。

### 沒有電力

- 請確定產品的 AC 電源插頭已妥善連接。
- 請確定 AC 電源插座有電。
- 為節省電力，裝置進入待機模式 15 分鐘之後，系統會自動切換至節能待機模式。

### 沒有聲音

- 調整音量。

### 裝置沒有反應

- 將交流電源插頭拔除後再插入，然後再開啟裝置電源。

### 未偵測到任何光碟

- 插入光碟。
- 檢查光碟封面是否朝上。
- 待鏡頭的水汽凝結清除。
- 更換或清潔光碟。
- 使用已封軌的 CD 或格式正確的光碟。

### 遙控器無法使用

- 請先以遙控器 (而非主裝置) 選擇正確的來源，再按任何功能按鈕。
- 縮短遙控器與裝置間的距離。
- 依照指示的兩極 (+/- 符號) 正確裝入電池。
- 更換電池
- 將遙控器對準裝置前方的感測器。

### 無法顯示 USB 裝置中的若干檔案

- USB 裝置中的資料夾或檔案數目超過特定限制。這個現象並非故障。
- 系統不支援這些檔案的格式。

**系統不支援 USB 裝置**

- USB 裝置與本產品不相容。改用其他裝置。

**收音機收訊不良**

- 增加裝置與電視或錄放影機之間的距離。
- 完全展開並調整 FM 天線。

**時鐘/計時器設定被消除**

- 電源已中斷或電源線已拔除。
- 重設時鐘/計時器。

**計時器無法使用**

- 正確設定時鐘。
- 開啟計時器。



© 2010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All rights reserved.

DCM292\_96 UM V1.0

